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8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及证监会指定法定媒体刊登了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2018-117)。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金投金融大厦15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2月20日

至2018年1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
3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5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6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7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8.01	选举周兆莹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祝昌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88	元成股份	2018/12/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办理会议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1)　(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同时电话确认,登记时间以邮戳或本公司收到传真、电子邮件日期为准。

(二)、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金投金融大厦15楼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相关信息:

邮编:310016

联系电话:0571-86990358

传真号码:0571-81025728

电子邮箱:ycyuanlin@vip.163.com

联系人:洪东辉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验证入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3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5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6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7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8.01	选举周兆莹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关于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磐稳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4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2 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本基金自 2018 年12月18日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3.1.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微信交易平台及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份额的首次最低限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首次最低限额为5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低于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3.1.2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但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

3.1.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将采取设定单一投资人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1.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本基金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3.2.2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4.1.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办理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份(含1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各销售机构对赎回限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1.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赎回费率

4.2.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情形(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赎回费率
A类基金份额	1日≤N<7日	1.50%
	7日≤N<30日	0.10%
	N≥30日	0%
	情形(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	1日≤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N≥30日	0%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7 日的投资者,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2.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2.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转换业务

5.1 开通转换业务基金明细

与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基金包括: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及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等相关内容可参照我司于2015 年 12 月 15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及参照我司于2018年1月9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1)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法定代表人:郝艳芬

电话:021-60168270

传真:021-65015087

联系人:商林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网址:www.haoamc.com

(2)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 trade.haoamc.com/etrading/

(3))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微信交易平台

微信公众号:嘉合基金

7.2 其他销售机构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电话:95511

联系人:赵杨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服电话:95523

联系人:陈飙

网址:www.swhysc.com

(3)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琦

客服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王怀春

网址:www.hysec.com

(4)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客服电话:95564

联系人:周复

网址:www.lxsec.com

(5)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95511

联系人:李昱妃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6)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fund123.cn

(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 53 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921-7755

联系人:陈孜明

网址:www.leadfund.com.cn

(8)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朱玉

网址:www.1234567.com.cn

(9)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1 幢 A22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服电话:400-001-1566

联系人:张维胥

网址:www.yilucaifu.com

(10)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15F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服电话:4008219031

联系人:程晨

网址:www.lufunds.com

(1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陆敏

网址:www.ehowbuy.com

(1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3)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室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李瑞真

网址: www.hcjijin.com

(14)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路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01-1203 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联系人:吴煜浩

网址:www.yingmi.cn

(15)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400-684-0500

联系人:叶健

网址:www.ifastps.com.cn

(16)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厦门第一广场西座 1501-1504 室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厦门第一广场 15 楼

法定代表人:陈洪生

客服电话:400-918-0808

联系人:吕君

网址:www.xds.com.cn

(17)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客服电话:4006-433-389

联系人:王哲宇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18)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四惠盛世龙源国食苑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于龙

客服电话:4006-802-123

联系人:吴鹏

网址:www.zhixin-inv.com

(19)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服电话:4008-909-998

联系人:徐英

网址:www.jnlc.com

(2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4008-773-772

联系人:费超超

网址:www.5ifund.com

(21)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联系人:孙琦

网址:www.wacaijijin.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的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和两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或登记机构可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于调整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

投资人可登录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www.haoamc.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咨询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投资本基金之前,投资人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8-174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天鸿锂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天鸿锂清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鸿锂")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4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用新型名称:锂动力电池用电池箱

发明人:陈进昭、张超、王文景、张道兵、李静

专利号:ZL 2018 2 0536146.1

专利权人:中天鸿锂清源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期限:10年,自专利申请日(2018年04月16日)起算

证书号:第7974015号

二、实用新型名称:安全锂动力电池

发明人:陈进昭、张超、王文景、张道兵、李静

专利号:ZL 2018 2 0502868.5

专利权人:中天鸿锂清源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期限:10年,自专利申请日(2018年04月10日)起算

证书号:第7965525号

三、实用新型名称:防火锂动力电池组

发明人:陈进昭、张超、王文景、张道兵、李静

专利号:ZL 2018 2 0508190.1

专利权人:中天鸿锂清源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期限:10年,自专利申请日(2018年04月11日)起算

证书号:第7967826号

四、实用新型名称:锂动力电池方形卷绕电芯

发明人:陈进昭、张超、王文景、张道兵、李静

专利号:ZL 2018 2 0535627.0

专利权人:中天鸿锂清源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期限:10年,自专利申请日(2018年04月16日)起算

证书号:第7966068号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取得,短期内不会对公司及中天鸿锂的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及中天鸿锂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公司及中天鸿锂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升公司及中天鸿锂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8-171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12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1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债权转股权及货币出资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九江天赐")进行增资人民币14,800万元,其中债权转股权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7,600万元,货币出资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7,200万元,全部增资计入九江天赐注册资本;同意九江天赐在获得前述增资后,以债权转股权及货币出资的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九江天祺")进行增资人民币14,800万元,其中债权转股权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7,600万元,货币出资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7,200万元,全部增资计入九江天祺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实施上述增资事项,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18-039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境外控股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况

2018年8月23日,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拟用自有资金150万美元,以全资子公司新通联(香港)有限公司为投资主体,在越南设立新通联包装(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9)

二、进展情况

近日,随着越南投资项目的增加,越南政府加强了对新项目投资主体的审核力度。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将投资主体由新通联(香港)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新通联包装(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投资总额为150万美元,其中75万美元为注册资金,经营范围为纸包装制品、木包装制品的生产、批发与零售,木材的批发与零售,塑料制品的批发与零售,包装服务(具体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新通联包装(越南)有限公司工商注册及其他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文件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6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8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12月13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董事长范庆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560万元变更为11,674.2万元,股本由115,600,000股变更为116,742,000股;《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及其他有关内容应作相应修改,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由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九江天赐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35,861.98	188,611.69
总负债	109,154.04	65,195.82
净资产	126,707.94	123,415.86
九江天赐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2017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332.28	105,888.60
净利润	3,252.65	18,207.64

2、九江天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4月14日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徐三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327692045Y

注册资本:1,650万元

经营范围:含氟材料及相关电子化学品、有机硅系列材料、氟硅系列改性材料、锂电氟代溶剂、氟硅化学品中试产品、新电池材料(包括新锂离子电解质及锂电功能添加剂)、含氟含硅电池材料和功能添加剂等氟硅产品的研究、制造、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研究所需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物资购销;矿产品加工(不含矿产开采)和销售。(以上项目不含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股东:九江天赐持股100%

九江天祺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九江天祺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75,825.11	31,507.57
总负债	46,234.32	2,587.55
净资产	29,590.79	28,920.02
九江天祺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2017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